证券代码:600215 证券简称:派斯林 公告编号:临2026-023

派斯林数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半年度业绩预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业绩预告的具体适用情形:净利润为负值。

● 派斯林数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预计2026年半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2,500万元,预计2026年半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2,500万元,同比减亏。

一、本期业绩预告情况

(一)业绩预告期间

2026年1月1日至2026年6月30日。

(二)业绩预告情况

经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测算,预计2026年半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2,500万元,预计2026年半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2,500万元,同比减亏。

(三)公司本次预计的业绩数据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

二、上年同期经营业绩和财务状况

(一)利润总额:-4,970.12万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3,507.48万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3,709.03万元。

(二)每股收益:-0.0768元。

三、本期业绩预亏的主要原因

2026年上半年,公司北美市场需求持续回暖,主营业务稳步恢复,预计营业收入同比及环比均实现增长;受当前营收规模尚未覆盖固定成本费用、未达到整体盈亏平衡影响,报告期内净利润亏损。随着营收规模逐步提升,固定成本费用持续摊薄,本期亏损金额较上年同期收窄。

四、风险提示

公司不存在可能影响本次业绩预告内容准确性的重大不确定因素。

五、其他说明事项

以上预告数据仅为初步核算数据,具体准确的财务数据以公司正式披露的2026年半年度报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派斯林数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六年七月十五日

证券代码:001223 证券简称:欧克科技 公告编号:2026-032

欧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半年度业绩预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本期业绩预计情况

(一)业绩预告期间

2026年1月1日-2026年6月30日。

(二)业绩预告情况

预计净利润为正值且属于下列情形之一:

□亏损 □扭亏为盈 □同向上升 √同向下降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营业收入	45,826.32万元-50,509.98万元	45,522.55万元
	比上年同期增长:0.67%-10.9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盈利:1,768.06万元-2,308.92万元	盈利:6,909.11万元
	比上年同期下滑:66.58%-74.4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盈利:1,619.36万元-2,104.44万元	盈利:6,285.91万元
	比上年同期下滑:66.52%-74.24%	
基本每股收益	盈利:0.1353元/股-0.1767元/股	盈利:0.5287元/股

注:因公司2026年6月完成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故对上年同期基本每股收益进行重新计算。

二、与会计师事务所沟通情况

本次业绩预告是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测算的结果,相关财务数据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

三、业绩变动原因说明

1、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总额、产能均有所增长,薄膜材料收入增长迅速,但薄膜材料业务毛利率偏低,且其收入占比提升,故公司整体利润率同比下降幅度较大;

2、报告期内,公司围绕"设备+材料"的业务发展战略,统筹调配部分智能装备产能用于内部材料业务专用生产设备的研发制造与产线升级改造,对外智能装备的交付产能相应有所缩减;

3、公司募投项目逐步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并转入固定资产核算,对应折旧费用同比显著上升;

4、公司持续加大市场拓展与运营管理投入,销售费用、管理费用同比有所增加,对当期利润有一定影响。

四、风险提示及其他相关说明

本次业绩预告是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测算的结果,相关财务数据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具体财务数据以公司披露的2026年半年度报告财务数据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欧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7月15日

证券代码:603878 证券简称:武进不锈 公告编号:2026-028
债券代码:113671 债券简称:武进转债

江苏武进不锈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半年度业绩预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期业绩预告适用于净利润为负值的情形。

● 江苏武进不锈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预计2026年半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4,900.00万元左右,预计公司2026年半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6,200.00万元左右。

一、本期业绩预告情况

(一)业绩预告期间

2026年1月1日至2026年6月30日

(二)业绩预告情况

经财务部门初步测算,预计2026年半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4,900.00万元左右,出现亏损。

预计2026年半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6,200.00万元左右。

(三)公司本期业绩预告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

二、上年同期经营业绩和财务状况

(一)利润总额:8,131.78万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7,549.75万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6,848.06万元。

(二)每股收益:0.13元。

三、本期业绩预亏损的主要原因

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和毛利率同比均有所下滑,主要原因系市场竞争加剧,价格竞争以及在订单总量减少的情况下成本分摊更多,毛利率随之下降。

在严峻的市场形势下,公司将持续推进精益化管理,在开发国内新应用市场的同时推进外贸业务,确保公司生产经营稳定运行。

四、风险提示

本期业绩预告是公司财务部门基于自身专业判断进行的初步核算,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不存在影响本期业绩预告内容准确性的重大不确定因素。

五、其他说明事项

以上预告数据仅为初步核算数据,具体准确的财务数据以公司正式披露的2026年半年度报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江苏武进不锈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七月十五日

证券代码:002693 证券简称:双成药业 公告编号:2026-050

海南双成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半年度业绩预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本期业绩预计情况

1、业绩预告期间:2026年1月1日至2026年6月30日。

2、业绩预告情况:预计净利润为正值且属于扭亏为盈情形

(1)以区间数进行业绩预告的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000	-	1,500	-1,846.66
	比上年同期增长	154.15%	-	181.2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750	-	1,100	-2,101.58
	比上年同期增长	135.69%	-	152.34%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241	-	0.0362	-0.0445

二、与会计师事务所沟通情况

本次业绩预告相关数据是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测算的结果,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

三、业绩变动原因说明

预计本报告期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同比增长154.15%-181.23%,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同比增长135.69%-152.34%。业绩变动的主要原因:本报告期注射用紫杉醇(白蛋白结合型)产品出口业务有序开展,美国客户销售稳定推进;该产品于上年 5 月取得美国上市许可批准,上年同期可实现销售周期较短,导致本期营收同比实现增长,驱动总体业绩扭亏为盈。

四、风险提示

本次业绩预告是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测算的结果, 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具体财务数据以公司2026年半年度报告中披露数据为准。公司将严格依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及时做好信息披露工作,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五、其他相关说明

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为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公司将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认真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及时做好信息披露工作。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特此公告。

海南双成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7月15日

证券代码:603863 证券简称:松炀资源 公告编号:2026-037

广东松炀再生资源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半年度业绩预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期业绩预告适用情形:净利润为负值。

● 广东松炀再生资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预计2026年半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3,500.00万元到-2,800.00万元。

● 预计2026年半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为-3,200.00万元到-2,500.00万元。

一、本期业绩预告情况

(一)业绩预告期间

2026年1月1日至2026年6月30日。

(二)业绩预告情况

经财务部门初步测算,预计2026年半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3,500.00万元到-2,800.00万元。

预计2026年半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为-3,200.00万元到-2,500.00万元。

(三)本期业绩预告相关数据是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测算的结果,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

二、上年同期经营业绩和财务情况

(一)2025年半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4,569.53万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4,580.54万元。

(二)基本每股收益:-0.22元。

三、本期业绩预亏的主要原因

报告期内,公司回笼资金,聚焦主业,通过一系列降本增效的措施,使造纸板块经营成效逐步显现,亏损幅度收窄;同时,受全资子公司汕头市松炀新材料特种纸有限公司停工停产影响,导致公司整体经营情况虽有所改善,但仍维持亏损状态,改善幅度不大。

四、风险提示

本期业绩预告是公司财务部门基于公司生产经营情况和自身专业判断进行的初步核算,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不存在影响本次业绩预告内容准确性的重大不确定因素。

五、其他说明事项

以上预告数据仅为初步核算数据,具体准确的财务数据以公司正式披露的2026年半年度报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广东松炀再生资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7月14日

证券代码:603220 证券简称:中贝通信 公告编号:2026-050
债券代码:113678 债券简称:中贝转债

中贝通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半年度业绩预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期业绩预告适用于实现盈利,且净利润与上年同期相比下降50%以上的情形。

● 中贝通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预计2026年半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1,000万元到1,115万元,与上年同期相比,预计减少3,949万元到4,064万元,同比减少77.98%到80.25%。

●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事项后,公司预计2026年半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为380万元至450万元,与上年同期相比,将减少4,427万元至4,497万元,同比减少90.77%至92.21%。

一、本期业绩预告情况

(一)业绩预告期间

2026年1月1日至2026年6月30日。

(二)业绩预告情况

1、经财务部门初步测算,预计2026年半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1,000万元到1,115万元,与上年同期相比,预计减少3,949万元到4,064万元,同比减少77.98%到80.25%。

2、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为380万元至450万元,与上年同期相比,将减少4,427万元至4,497万元,同比减少90.77%至92.21%。

二、上年同期经营业绩和财务状况

(一)利润总额:5,993.93万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5,064.29万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4,877.02万元。

(二)每股收益:0.1167元。

三、本期业绩预减的主要原因

随着运营商投资的持续放缓,公司5G新基建业务、智慧城市及其他业务收入下滑,影响了公司业绩。

四、风险提示

目前公司未发现可能影响本次业绩预告内容准确性的重大不确定因素,本次业绩预告数据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

五、其他事项说明

以上预告数据仅为初步核算数据,具体准确的财务数据以公司正式披露的2026年半年度报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中贝通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7月15日

证券代码:002705 证券简称:新宝股份 公告编码:[2026]037号

广东新宝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半年度业绩预告

广东新宝电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宝股份""公司"或"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本期业绩预计情况

1、业绩预告期间:2026年1月1日至2026年6月30日

2、业绩预告情况:预计净利润为正值且属于同向下降情形

以区间数进行业绩预告:

项 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盈利:12,500.00万元—15,500.00万元	盈利:54,277.21万元
	比上年同期下降71.44%—76.9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盈利:10,200.00万元—13,200.00万元	盈利:53,208.84万元
	比上年同期下降75.19%—80.83%	
基本每股收益	盈利:0.1552元/股—0.1925元/股	盈利:0.6717元/股

二、与会计师事务所沟通情况

本期业绩预告的相关财务数据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公司就业绩预告有关事项与2026年度审计会计师事务所进行了预沟通,双方不存在分歧。

三、业绩变动原因说明

公司2026年半年度业绩变动的主要原因:全球宏观环境复杂多变,市场总体需求较弱,小家电行业竞争加剧,价格竞争激烈;同时,受大宗原材料价格上涨及人民币兑美元汇率持续升值等因素影响,公司总体毛利率有所下降;另外,公司出口业务占比80%左右,主要结算货币是美元,受人民币兑美元汇率持续升值的影响,公司2026年上半年财务费用中的汇兑损失较上年同期增加较多。

面对现实经营压力,公司已采取提高出口产品价格、内部降本增效等措施,逐步改善经营质量,但改善效果有一定的滞后性。公司会持续寻求改善经营的措施,积极开拓国内外市场,争取早日实现经营质量的好转。

四、风险提示

本次业绩预告相关的财务数据是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测算的结果,2026年半年度业绩具体财务数据将在公司《2026年半年度报告》中详细披露。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广东新宝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7月15日

证券代码:603286 证券简称:日盈电子 公告编号:2026-039

江苏日盈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半年度业绩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业绩预告具体适用情形:净利润为负值。

● 江苏日盈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预计2026年半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2500万元到-1800万元。

● 公司预计2026年半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为-2600万元到-1900万元。

一、本期业绩预告情况

(一)业绩预告期间

2026年1月1日至2026年6月30日。

(二)业绩预告情况

经财务部门初步测算, 预计2026年半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2500万元到-1800万元;预计2026年半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为-2600万元到-1900万元。

(三)本次所预计的业绩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

二、上年同期经营业绩和财务状况

(一)2025年半年度利润总额:-14,556,013.50元。2025年半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17,498,440.45元。2025年半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20,973,156.07元。

(二)每股收益:-0.15元。

三、本期业绩预亏的主要原因

报告期内,公司业绩变动主要原因如下:

1、因汽车行业竞争加剧及原材料价格波动等多重因素影响,对公司汽车零部件业务销售毛利造成了不利影响,影响了公司盈利水平;

2、公司新厂房投产初期产能爬坡,规模效应尚未释放,折旧摊销成本增加;

3、受汇率波动影响,本期产生汇兑损失,进一步压缩了盈利空间。

四、风险提示

本次业绩预告是公司财务部门基于自身专业判断进行的初步核算,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目前公司未发现可能影响本次业绩预告内容准确性的重大不确定因素。

五、其他说明事项

以上预告数据仅为初步核算数据, 具体准确的财务数据以公司正式披露的2026年半年度报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江苏日盈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7月15日

证券代码:603955 证券简称:大千生态 公告编号:2026-028

大千生态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大千生态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通知于2026年7月10日以书面传真、电子邮件、电话等方式通知全体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会议于2026年7月14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和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会议由董事长段力平先生主持,应出席董事7名,实际出席董事7名,其中以通讯方式出席董事4名。公司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所作决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关于延长公司2025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股东会决议有效期的议案》

鉴于公司2025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的股东会决议有效期即将届满,为确保本次发行工作的持续、有效、顺利进行,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会延长本次发行的股东会决议有效期,延长期限为自原有效期届满之日起12个月,即延长至2027年8月5日。除延长前述有效期外,本次发行的其他事项内容保持不变。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本议案获得通过。

本议案已经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并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关联董事段力平先生、凌小晋先生、杜国扬先生、丁燚先生已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的《大千生态关于延长公司2025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股东会决议有效期及相关授权有效期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29)。

2、审议通过《关于提请股东会延长授权董事会及其授权人士全权办理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相关事项有效期的议案》

鉴于公司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及其授权人士全权办理2025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相关事项的有效期即将届满,为确保本次发行工作的持续、有效、顺利进行,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会延长本次发行相关授权的有效期,延长期限为自原有效期届满之日起12个月,即延长至2027年8月5日。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本议案获得通过。

本议案已经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并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关联董事段力平先生、凌小晋先生、杜国扬先生、丁燚先生已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的《大千生态关于延长公司2025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股东会决议有效期及相关授权有效期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29)。

3、审议通过《关于召开公司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的议案》

公司决定于2026年7月31日(周五)在南京市建邺区白龙江东街26号百胜步步高大厦13层公司会议室召开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并发出召开股东会通知。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本议案获得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的《大千生态关于召开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6-030)。

特此公告。

大千生态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7月14日

证券代码:603955 证券简称:大千生态 公告编号:2026-030

大千生态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会召开日期:2026年7月31日

● 本次股东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会类型和届次

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

股东会召集人:董事会

(二)投票方式:本次股东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三)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6年7月31日 14点00分

召开地点:南京市建邺区白龙江东街26号百胜步步高大厦13层公司会议室

(四)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6年7月31日至2026年7月31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五)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一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执行。

(六)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无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延长公司2025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股东会决议有效期的议案》	√
2	《关于提请股东会延长授权董事会及其授权人士全权办理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相关事项有效期的议案》	√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 会议具体内容详见2026年7月15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的公告。

2、特别决议议案:1、2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1、2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1、2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苏州第四纪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三)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可行使的表决权数量是其名下全部股东账户所持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数量总和。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本所网络投票系统参与股东会网络投票的,可以通过其任一股东账户参加。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多个股东账户重复进行表决的,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表决意见,分别以各类别和品种股票的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四)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03955	大千生态	2026/7/24

(二)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1、登记方式:

(1)法人股东登记: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须持有股东账户卡、加盖公司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人代表证书和本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出席的,还须持法人授权委托书和出席人身份证;

(2)个人股东登记:个人股东须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及持股凭证办理登记手续;受托出席的股东代理人还须持有代理人本人身份证和授权委托书;

(3)登记方式:股东(或代理人)可以到公司证券部办公室登记或以传真方式登记,异地股东可采用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

2、登记时间:2026年7月30日上午9:00-11:30,下午13:30-16:30。

3、登记地点: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六、其他事项

1、会议联系方式

会务常设联系人: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蒋琨

电话号码:025-83751401

传真号码:025-83751378

2、与会股东的食宿及交通费自理。

特此公告。

大千生态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7月14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

● 报备文件

提议召开本次股东会的董事会决议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大千生态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6年7月31日召开的贵公司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账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延长公司2025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股东会决议有效期的议案》			
2	《关于提请股东会延长授权董事会及其授权人士全权办理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相关事项有效期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委托人应当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证券代码:603955 证券简称:大千生态 公告编号:2026-029

大千生态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延长公司2025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股东会决议有效期及相关授权有效期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大千生态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7月14日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延长公司2025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股东会决议有效期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会延长授权董事会及其授权人士全权办理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相关事项有效期的议案》。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公司2025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股东会决议有效期及相关授权有效期的情况

公司分别于2025年7月15日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于2025年8月5日召开了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5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方案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及其授权人士全权办理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相关事项的议案》等议案。根据公司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司2025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以下简称"本次发行")决议的有效期及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及其授权人士全权办理本次发行相关事项的有效期为上述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即上述有效期将于2026年8月5日届满。

二、延长公司2025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股东会决议有效期及相关授权有效期的情况

鉴于公司本次发行的股东会决议有效期及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及其授权人士全权办理本次发行相关事项的有效期即将届满,为确保本次发行工作的持续、有效、顺利进行,公司于2026年7月14日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延长公司2025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股东会决议有效期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会延长授权董事会及其授权人士全权办理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相关事项有效期的议案》,同意延长本次发行的股东会决议有效期和授权董事会及其授权人士全权办理本次发行相关事项的有效期,延长期限为自原有效期届满之日起12个月,即延长至2027年8月5日。除延长上述决议有效期和相关授权有效期外,本次发行的其他事项内容保持不变。

上述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特此公告。

大千生态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7月14日

证券代码:603955 证券简称:大千生态 公告编号:2026-031

大千生态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半年度业绩预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期业绩预告适用于"净利润为负值"情形。

● 大千生态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预计2026年半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4,400万元到-3,400万元。预计2026年半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4,500万元到-3,500万元。

一、本期业绩预告情况

(一)业绩预告期间

2026年1月1日至2026年6月30日。

(二)业绩预告情况

1、经财务部门初步测算,预计2026年半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4,400万元到-3,400万元。

2、预计2026年半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4,500万元到-3,500万元。

(三)本期业绩预告情况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

二、上年同期经营业绩和财务状况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1,590.26万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1,630.55万元。

(二)每股收益:-0.1172元。

三、本期业绩预亏的主要原因

公司2026年半年度预亏损的主要原因:

1、报告期内公司宠物业务实现了有效拓展,市场推广及研发等投入较大,销售费用、研发费用等较去年同期增长较快。

2、报告期内公司业务体量偏小,规模效应尚未显现,新增利润暂无法覆盖相关投入。

四、风险提示

本次业绩预告是公司财务部门基于自身专业判断进行的初步核算,尚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公司不存在影响本次业绩预告内容准确性的重大不确定因素。

五、其他说明事项

以上预告数据仅为初步核算数据,具体准确的财务数据以公司正式披露的2026年半年度报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大千生态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7月14日

证券代码:600853 证券简称:龙建股份 公告编号:2026-064
债券代码:110100 债券简称:龙建转债

龙建路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因实施2025年年度权益分派调整"龙建转债"转股价格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调整前转股价:4.63元/股

● 调整后转股价:4.59元/股

● 龙建转债本次转股价格调整实施日期:2026年7月21日

● 证券停复牌情况:不适用

● "龙建转债"的转股期:2026年7月28日至2032年1月21日

一、转股价格调整依据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关于同意龙建路桥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5)1496 号)同意注册,并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同意,龙建股份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10,000,000张,每张面值为人民币100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1,000,000,000.00元。本次发行的可转债的期限为自发行之日起6年,即自2026年1月22日至2032年1月21日,票面利率设定为:第一年0.10%、第二年0.30%、第三年0.60%、第四年1.00%、第五年1.50%、第六年2.00%。经上海证券交易所自律监管决定书(2026)34号文同意,公司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于2026年2月12日起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债券代码"110100",债券简称"龙建转债"。

根据公司《龙建路桥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以下简称《募集说明书》),在本次发行后,当公司出现因派送股票股利、转增股本、增发新股或配股等情况(不包括因本次发行的可转债转股而增加的股本)使公司股份发生变化或派送现金股利时,公司将按下述公式进行转股价格的调整(保留小数点后两位,最后一位四舍五入)。

公司于2026年4月23日、2026年5月29日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了《龙建路桥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分配利润,向全体股东每股派发现金红利0.039元(含税)。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龙建股份2025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公告编号:2026-063)。

二、转股价格调整公式与调整结果

根据《募集说明书》的相关条款和有关规定,"龙建转债"转股价格的调整公式具体如下(保留小数点后两位,最后一位四舍五入):

派送股票股利或转增股本:P1=P0/(1+n);

增发新股或配股:P1=(P0+A×k)/(1+k);

两项同时进行:P1=(P0+A+A×k)/(1+n+k);

派送现金股利:P1=P0-D;

上述三项同时进行:P1=(P0-D+A×k)/(1+n+k)。

其中:P0为调整前转股价格,n为派送股票股利或转增股本率,k为增发新股或配股率,A为增发新股价或配股价,D为每股派送现金股利,P1为调整后转股价。

公司2025年年度利润分配仅派送现金股利,不送红股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因此根据上述条款,本次转股价格调整公式为:P1=P0-D;D=0.039元/股。

根据上述规则,"龙建转债"的转股价格由4.63元/股调整为4.59元/股,调整后的转股价格于公司实施2025年年度利润分配的除权(息)日即2026年7月21日开始生效。"龙建转债"的转股期为2026年7月28日至2032年1月21日,目前尚未进入转股期。

特此公告

龙建路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7月15日

证券代码:600853 证券简称:龙建股份 公告编号:2026-065
债券代码:110100 债券简称:龙建转债

龙建路桥股份有限公司 涉及诉讼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案件所处的诉讼阶段:一审法院已立案。

● 上市公司所处的当事人地位:本诉原告,反诉被告。

● 涉案的金额:本诉涉案64,073,406.14元;反诉涉案金额28,562,131.98元。

● 是否会对上市公司损益产生负面影响:鉴于案件尚未开庭,暂时无法判断该诉讼对公司本期或期后利润的具体影响。公司将持续关注案件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一、诉讼案件情况

2026年6月,龙建路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向西藏自治区拉萨市城关区人民法院(以下简称城关区法院)提起诉讼,案由为与拉萨市城市建设投资经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拉萨城投)的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详情请见公司于2026年6月19日披露的"2026-056"号临时公告)

拉萨城投向城关区法院对公司提起反诉,公司于近日收到西藏自治区拉萨市城关区人民法院送达的拉萨市城市建设投资经营有限公司提交的民事反诉状。

二、本次反诉事项基本情况

(一)诉讼当事人

反诉原告(本诉被告):拉萨市城市建设投资经营有限公司

反诉被告(本诉原告):龙建路桥股份有限公司

(二)本次反诉请求

1.请求判令反诉被告向反诉原告支付工期延误违约金28,487,131.98元;

2.请求判令反诉被告向反诉原告支付律师费75,000.00元。

3.请求判令反诉被告承担本案反诉全部诉讼费用。

以上合计:28,562,131.98元

(三)反诉原告主张的事实及理由

反诉原告与反诉被告于2016年11月17日签订《拉萨市纳金水厂工程EPC设计施工总承包项目合同》,约定由反诉被告进行案涉工程建设,反诉原告支付价款。合同约定竣工日期为2018年5月18日,案涉工程2023年5月25日竣工验收。

合同专用条款约定,因承包人原因造成工期延误,逾期竣工违约金按合同价款每日0.05%计算,且总额不超过总价款的3%。案涉签约合同价为949,571,066.10元,反诉原告主张违约金金额为合同总价款的3%,即28,487,131.98元。

三、对公司本期利润或期后利润等的影响

鉴于案件尚未开庭,暂时无法判断该诉讼对公司本期或期后利润的具体影响。公司将持续关注案件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四、尚